

2026-2028 年动、植物园绿化养护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石湖景区管理处（华南虎苏州培育基地）

代表人：冯亚男

联系电话：0512-68231583

乙方（供应方）：苏州领秀乾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秦胜莉

联系电话：0512-66512887

依据甲方委托进行 2026-2028 年动、植物园绿化养护项目（采购编号：JSZC-320500-SZCS-G2026-0003） 的采购结果，确定乙方为中标 供应商，现依照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招标区域的绿化养护工作。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中标通知书；②采购文件；③乙方响应文件；

④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养护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4、养护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5、考核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6、养护期限：两年（2026 年 8 月 13 日-2028 年 8 月 12 日）。

二、价格与支付：

1、中标合同价：人民币 6507517.5 元（¥ 陆佰伍拾万柒仟伍佰壹拾柒元伍角）。该费用包括绿地养护服务需要人工费、设施设备费用、税费、保险、劳保、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等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

①**预付款：**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乙

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预付款可做相应调整。
预付款分 24 个月等额扣回，每月扣回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div 24$ 。

②**进度款支付**：养护期间，甲方根据月考核按月向乙方支付养护进度款。每月养护进度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1/24$ -本月考核扣款-当月预付款扣回金额。

③**末月结算**：因园内绿化环境提升及花事园事活动等安排发生的阶段性养护，与本项目内容重复，在末月结算时对重叠区域予以扣除，扣除面积以上述项目审定面积为准。

④甲方每月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详见附件一），考核月度综合得分基准分为 95 分。以当月经费为基数，考核得分大于等于基准分的，不核减；得分 94~90 分（含），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5%；得分 89~85 分（含），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7%；得分 85 分以下的，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10%。

⑤支付养护款前应提供以下资料：合格的应付款等额发票、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扣款凭证、每月考核表、考勤表。

⑥支付方式：转账。

企业名称：苏州领秀乾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苏州高新区火炬路 57 号 35 幢 2 层 1 室 66512887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民治路支行

账号：520961081926

电子钱包：0042000444860738

3、履约保证金

乙方必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按合同金额的 5%提交履约保证金至甲方（接受履约保函）。在乙方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成并验收合格移交后，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①在合同生效后，乙方能够按采购文件要求立即提供服务的，甲方不得无理由单方终止合同，否则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②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故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

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①乙方或不能按采购文件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正常开园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如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②乙方严禁整体转包本项目。

四、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并由甲方在网上公示合同。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六、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知晓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七、其它

1、乙方除应做好养护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养护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养护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障险种，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050
491
合同
3205

2、乙方在养护作业时，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规章制度，确保安全无事故，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王易

2026年7月20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2026年7月20日

附件一、苏州市石湖景区管理处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表

序号	分类	条目	考核内容及管护要求	标准得分	扣分细则	考核得分
1	绿化长势 (25分)	1	及时处理园内枯树、枯枝，确保园内苗木长势良好。草坪应长势良好，无枯黄、死亡、空缺现象。	12	因管护不当造成树木死亡的扣1-4分，灌木或绿篱扣1-2分，色块及草坪扣0.2-2分；有断枝、明显枯枝未清理扣1-2分；草坪枯黄扣0.5-2分。	
		2	因乙方养护不当等导致树木、花卉、草坪地被死亡的，乙方须及时补植到位。	9	缺失的乔灌木未及时按规定同品种数量规格补植扣1-3分，地被、色块、草坪等有空缺未及时按规定同品种数量补播、补植扣0.5-2分。由于养护不当导致甲方产生投诉、舆情、上级通报等扣2分/次并处罚2000元/次。	
		3	高大乔木在大风来临时应采取防倒有效措施，因台风等灾害天气或其他事故造成树木倒伏时，应及时扶正支撑树木。	4	灾害天气或其他事故发生的倾斜、倒伏现象，未在规定时间内扶正支撑，乔灌木扣1-2分，色块扣0.5-2分。	
2	整枝修剪 (18分)	4	树木修剪规范整齐，定枝、整枝合理均匀，通风透光良好；花灌木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规范；色块、绿篱适期修剪，曲线润畅，边界明显，不脱脚，不缺损，整齐平整。球类修剪圆整，与相邻色块有明显边界。	10	乔木不及时修剪的，扣1-3分；灌木类、色块不及时修剪的扣0.5-2分。色块修剪面不直、不平，扣0.5-2分；色块边界不清，扣0.5-1分；球类修剪不圆整或边界不明显，扣0.5-1分。不按要求乱修剪导致的开花量减少扣0-1分。	
		5	根据树木习性及时剥芽，确保主干、主枝营养供给。	3	树木未及时剥芽，扣0.5-3分。	
		6	草坪按照1/3原则适时进行修剪，保持一定高度，修剪面平整，边角无遗留，草屑及时扫尽运出。修剪参考高度：冷季型为5-7cm，夏季6-8cm，暖季型3-5cm。	5	修剪面不平，边角有遗留，扣0.5-2分；修剪后色斑明显，扣0.5-2；不及时修剪，扣0.5-1分。	
3	清除杂草 (16分)	7	绿地及时除草，保持绿地整洁。杂草高度不得高于绿化10cm或成片杂草不得大于0.2m ² 。	12	色块、地被：杂草高度超出绿化10cm，且密度<5%的扣1分；密度介于5%-30%，扣3分；密度>30%，扣5分。草坪：有杂草的区域杂草密度<20%且成片杂草面积>0.2m ²	

					的扣 0.5 分；密度介于 20%-40%，扣 3 分；密度 > 40%，扣 5 分。	
		8	经同意使用除草剂，用药后枯黄的杂草需及时清除干净。保证园林植物的安全，确保不发生药害。	4	发现药害扣 1-3 分；药害面积大于 100m ² 扣 4 分；用药后枯黄的杂草未及时清除干净的扣 1-2 分。	
4	绿地排水 (4 分)	9	绿地内积水及时排除，确保无积水。若有客观原因导致的排水不畅的，需及时上报。	4	发现积水扣 1-3 分（客观原因导致排水不畅已上报的除外），客观原因导致的积水提出整改方案 2 天内未处理的，扣 1 分。	
5	病虫害防治 (10 分)	10	做好病虫害预防工作；发现病虫害应及时防治，效果明显。	4	有病虫害危害症状，乔灌木扣 1-2 分；病虫害明显未及时处理扣 1-4 分；色块、草坪扣 0.5-3 分。	
		11	使用农药严格按操作规程和有关规定进行配比，用量正确，无药害产生。	3	使用不当发生药害，乔灌木扣 0.5-2 分；色块、草坪扣 0.5-1 分。	
		12	进入动物园笼舍及周边区域进行养护作业前，需提前 1 天与动物园动管部门协调沟通，审批通过后方可作业。	3	未经报备批准擅自使用农药造成动物受伤扣 1-3 分。	
6	环境卫生 (10 分)	13	养护工具、设备、车辆不乱摆（停）放。	5	养护工具、设备等随意摆放的扣 1-2 分并处罚 500 元/次；车辆在公园范围内随意停放的扣 3 分/次并处罚 800 元/次。	
		14	树木、草坪修剪后断枝、草屑等，随产随清，不乱丢；落叶及时清理。	5	断枝、草屑、落叶等未及时清理扣 1 分/次并处罚 500 元/次。	
7	设施维护 (4 分)	15	新种树木 2 年内支撑完整，苗木稳定后及时去除支撑、铁丝、草绳、木板等保护设施；避免因支撑固定物绑扎过紧，对树干造成勒伤，应及时更换调整。	4	苗木上铁丝、草绳、木板等未及时去除的扣 0.5 分/处；未及时更换支撑固定物造成树木勒伤的扣 1 分/处。	
8	人员在岗率 (8 分)	16	服务期内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组管理人员，确保每天至少有 2 人在现场（动、植物园各 1 人）。按规定参加甲方组织的会议、培训等。	4	未经允许私自更换项目组管理人员的，扣 2 分/次；管理人员未在岗的，扣 0.5 分/天；缺席甲方组织的会议、培训等扣 1 分/次并处罚 500 元/次、迟到的扣 0.5 分/次并处罚 200 元/次。	
		17	每天到岗常驻日常绿化养护工人不低于 45 人，其中植物园常驻养护绿化养护工人不低于 27 人（其中 1 人专项负责大型盆栽	4	考勤资料未提交或不规范的扣 1 分；甲方发现养护工人缺岗或缺勤的扣 0.2 分/人并处罚 200 元/人；养护人员着装不符合要求的扣 0.2 分/人并	

北京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养护部
 2023年11月11日

			植物基础养护)；动物园常驻绿化养护工人不低于 18 人。规范着装、规范考勤，每月初需提交上月考勤。		处罚 200 元/次。	
9	作业安全(2分)	18	养护过程中需有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	2	登高作业未佩戴安全帽及安全绳、水上作业未穿救生衣的扣 1 分并处罚 500 元/次。	
10	其他要求(3分)	19	每月末及时提交当月工作台账(包含当月工作内容及下月工作计划)，养护单位应确保台账内容全面详实。	3	未提交工作台账的扣 3 分；台账内容不全或不实的扣 2 分；提交不及时扣 1 分。	
总计				100		

备注：考核月度综合得分基准分为 95 分。以当月经费为基数，考核得分大于等于基准分的，不核减；得分 94~90 分（含），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5%；得分 89~85 分（含），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7%；得分 85 分以下的，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10%。

